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东市监知保〔2026〕4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度省下放东莞市专项资金 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验收结论的通知

各项目承接单位：

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类转移市县专项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粤市监知保〔2025〕7号）要求，我局发布了《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省下放东莞市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对期满项目组织开展结题验收工作。经评审，该批项目验收工作已完成，现下达项目验收结论（详见附件）。

特此通知。

附件：2025 年度省下放东莞市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验收结论



(联系人：刘俏伶，联系电话：26986518)

附件

2025 年度省下放东莞市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验收结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承接单位	验收结论
1	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知识产权保护项目	东莞市知识产权保护协会	通过
2	地理标志产品培育推广项目	广东省地理标志协会	通过
3	数据知识产权推广服务项目	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通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6年4月17日印发
